

证券代码：430394

证券简称：伯朗特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 年4 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制度的主要内容，分章节列示：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加强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以下统称“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关法律、法规和《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是指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要工作。

第三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

(一) 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

- (二)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
- (三)树立尊重投资者，尊重资本市场的管理理念；
- (四)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
- (五)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第四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遵循的基本原则：

(一) 合规披露信息的原则。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对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时应注意尚未公布信息及其他内部信息的保密，一旦出现泄密的情形，公司应当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

(二)充分披露信息的原则。除强制的信息披露以外，在不涉及经营秘密的基础上可主动披露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

(三) 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对待公司的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避免进行选择信息披露。

(四)诚实守信的原则。投资者关系工作应客观，真实和准确，避免过度宣传和误导。

(五)高效低耗的原则。选择投资者关系工作方式时，应充分考虑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六)互动沟通的原则。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

第二章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对象与工作内容

第五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

- (一) 投资者；
- (二) 证券分析师及行业分析师；
- (三) 财经媒体及行业媒体等传播媒介；
- (四) 其他相关机构。

第六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 (一)外部经营环境及政策的变化对行业及公司影响的讨论；
-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 (三)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和年度报告说明会等；
- (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 (五)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

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六) 企业文化建设；

(七) 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第七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

(一) 信息披露，包括法定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以及非法定的自愿性信息；

(二) 股东大会；

(三) 网络沟通平台；

(四) 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

(五) 现场参观和座谈及一对一的沟通；

(六) 业绩说明会和路演；

(七) 媒体采访或报道；

(八) 邮寄资料；

(九) 公司网站。

(十) 电子邮件

(十一) 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相关规定的方式。

第八条 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要工作。

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纠纷的，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在涉及诉讼，重大重组，关键人员变动，盈利大幅波动，股票交易异动，自然灾害等危机事件发生后及时获取有关信息，制定危机公关方案和投资者沟通计划，并积极组织实施，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

第三章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与职责

第十条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所组织和协调。

除非得到明确授权并经过培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不得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代表公司发言。

第十一条 在不影响生产经营和泄露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公司的其他职能部门，公司控股的子公司及公司全体员工有义务协助董事会秘书相关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第十二条 董事会秘书可以适当形式对公司员工特别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门负责人和公司控股子公司负责人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知识的培训，在开展重大的投资者关系促进活动时进行专题培训。

第十三条 董事会秘书通过各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第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的具体工作职责如下：

（一）信息沟通：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通过举行说明会及路演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

（二）定期及临时报告；

（三）筹备会议：筹备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准备会议材料；

（四）公共关系：建立和维护与监管部门、证券交易场所等相关部门良好的公共关系；

（五）媒体合作：跟踪媒体发布的与公司有关的信息；加强与财经媒体的合作关系，引导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安排媒体对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重要人员的采访报道；

（六）网络信息平台建设：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及时披露公司信息，便于投资者查询；

（七）危机处理：在诉讼、仲裁、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盈利大幅度波动、股票交易异动、自然灾害等危机发生后，迅速提出有效的处理方案；

（八）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健全、保管等工作；

（九）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第四章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信息披露

第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信息披露事务。公司应当尽量减少代表公司对外发言的人员数量。

第十五条 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如向特定对象提供了未公开的非重大信息，公司应当及时向所有投资者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获取同样信息。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若本制度的规定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抵触，以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第十八条 本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实施，由董事会负责解释。

附件：

- 一、《承诺书》
- 二、《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附件一：特定对象与公司直接沟通签署的承诺书签格式

承 诺 书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公司）将对贵公司进行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根据有关规定做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公司）承诺在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过程中不故意打探贵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未经贵公司许可，不与贵公司指定人员以外的人员进行沟通或问询；

（二）本人（公司）承诺不泄漏在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过程中获取的贵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贵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贵公司证券；

（三）本人（公司）承诺在投资价值分析报告、新闻稿等文件中不使用本次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获取的贵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本人（公司）承诺基于本次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形成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新闻稿等文件中涉及盈利预测和股价预测的，注明资料来源，不使用缺乏事实根据的资料；

（五）本人（公司）承诺基于本次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形成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新闻稿等文件（或涉及基础性信息的部分内容），在对外发布或使用至少两个工作日前知会贵公司，并保证相关内容客观真实；

（六）本人（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七）本承诺书仅限于本人（公司）对贵公司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活动，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八）经本公司（或研究机构）书面授权的个人在本承诺书有效期内到贵公司现场调研（或参观、采访、座谈等），视同本公司行为。（此条仅适用于以公司或研究机构名义签署的承诺书）

承诺人（公司）： （签章）

（授权代表）：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如为机构授权代表，请您务必携带以下文件：1、机构营业执照加盖机构章；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3、书面调研提纲。

附件二：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格式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 分析师会议 ☐ 媒体采访 ☐ 业绩说明会 ☐ 新闻发布会 ☐ 路演活动 ☐ 现场座谈及参观 ☐ 其他 （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时间		
地点		
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附件清单（如有）		
备注		

提示：来访人需出示合法身份证明等相关证件，并提供复印件，否则公司有权拒绝接待。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